

A L L N O S T A L G I A

所有的乡愁

何太草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所有的乡愁

何大草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所有的乡愁/何大草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
2009. 1

ISBN 978-7-02-006931-6

I. 所... II. 何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00042 号

责任编辑:脚 印

特约编辑:方雨辰

装帧设计:书衣坊

所有的乡愁

Suo You De Xiang Chou

何大草 著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200 千字 开本 960×1300 毫米 1/16 印张 14.75

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5000

ISBN 978-7-02-006931-6

定价 27.00 元

虽说故乡

然而已没有家

——鲁迅《彷徨》

我想成为

你的粘土和风的原始的儿子

——巴勃罗·聂鲁达《中国大地之歌》

目 录

第一章	两全庄	001
	包怀仁先后两次加入骑兵军团,随舰队远征日本。在这两次跨洋作战中,包怀仁都成功地在九州的博多湾登陆,这块灰蒙蒙的陆地也成为他马蹄的终点。	
第二章	鬼子	025
	在后来的旅行中,每投宿一处,包博望都会在夜里燃起一根香,举枪瞄准。他想像那颗红香头正是一个人的眉心,心里十分平静。他并不知道那个人是谁,他在世上也从未有过仇家。可是,一个国家造坚船利炮,不都是指向陌生人开火吗?	
第三章	月满西楼	049
	包博望稳稳地开了枪,子弹准确地穿过他的眉心,把他钉在了椅背上。豆荚儿立刻晕死了。包博望上前一步,照袁世凯的圆头圆脸连补了四枪。枪声异常暴烈,蚊帐、窗户纸,还有一地的月光,都被震得瑟瑟发抖……	
第四章	革命	063
	伙计脸上的大汗再次冒出来,他挥掌做了个切脖的动作,说:“革命党,不得了,鬼头刀连砍三个,一个喉咙口还堵着菜团子,一个血喷了七尺高,一个脑袋飞下来咬住刽子手的裤裆,活生生咬掉了他的卵!”金满堂后颈窝起了一层鸡皮子。	
第五章	千里走单骑	075
	后来两个人相拥睡去。睡到天不亮,金有种睁开眼,从枕下摸出双双的私房钱插在自家裤带上,踮起脚尖出了屋。德国铁洋马靠着院里的梨树在等他。他把洋马推起来,轻脚轻手出了院门。梨花正在盛开,在黑暗中漂浮着清香,金有种鼻子一酸,迎风落了一颗泪蛋,脚下一用力,一眨眼就骑出镇口了。	

079

护身符

第六章

金有种扑过去，抱住校长的马靴。校长咬了咬牙，不理睬他，伸起大拇指，把短枪的机头拨起来。有种赶紧抓住校长的枪管，使劲掰。校长拿膝盖朝有种的腹部狠狠一顶，有种痛得蜷下去，但手里的枪管还抓着。校长大骂：“娘希匹，想让你的校长失节、受辱吗?!”

085

死的光荣

第七章

如果摧不毁南昌这个堡垒，那么整个江南都依然对北伐军关闭着门户，而时令已是霜降之后，伤兵在怅望秋野，悲观情绪在军中悄悄流布。但这一回，让金有种非常吃惊的是，校长居然没骂一声“娘希匹”：他只是久久坐在帐篷里一口弹药箱上读曾国藩的书，《挺经》。

091

孤山稻儿

第八章

金稻儿是在尼姑们的细手上长大的，唇红齿白，出落得像个标致的小姑娘。满了十二岁，主持老尼给他剃度了，还取个非僧非俗的名字，叫“渡江”。不过，庵里都叫他是“娃娃”。娃娃身子孱弱，尼姑们托了钵，穿乡过镇去给他求羊奶、牛奶、人奶，还买鱼给他熬鱼汤。

101

菖蒲澡

第九章

1938年秋，武汉沦陷前半个多月，武汉会战正枪炮不断，戴笠派了个年青英俊的特工去勾搭包英良。他先是去医院看病，让包英良的手触摸他肌肉发达的胸脯。后来就约她下班出去喝咖啡。包英良挽着小勺，听任由那特工向自己调情。忽然，一颗炮弹飞过来，落在斜对面一棵梧桐上，特工乘机握住她的手，说：“不要怕。”她由他握，心里说：“我怕什么?”

115

往生

第十章

那人把笑一收，森然道：“碰不碰女人，全由小师父。但明天俺们要借了师父的手，去杀几个人。”渡江大吃一惊，呆了半天，才嚅出两个字：“杀人?”那人说：“杀人。”渡江虎地站起来，毫不犹豫地说：“先把我杀了吧。”

第十一章	金筐儿	123
	千只鹤托在日本军官手里，递给筐儿。筐儿犹豫一下，接过来放在了桌上。军官笑道：“嚶其鸣矣，求其友声，小姑娘觉得我不配？”虽然是笑，却有点森然在里边，筐儿心口又突突地跳了跳。她抿紧了嘴唇，不回答。他说：“姑娘叫什么呢？”	
第十二章	朝天门	133
	平冈桑梓默然良久，说：“如果我等到十点，你们还没有回来，我就破腹以谢天皇。”渡边谦也默然了良久，说：“是天皇谕旨，要你这么做的吗？如果日本战败了，每一个大和军人都要担负重建日本的责任……”“大日本帝国是不会战败的。”“平冈君……睡吧。”	
第十三章	归卧南山陲	143
	小坡就把凤儿拿剪刀杀鬼子的故事，包括她跟日本队长的对话，都讲了讲。董主任听完，淡淡道：“战争年代嘛，也挺自然的，信不信，我也会替你挡枪子儿？”小坡“嗯”了声，突然觉得不对，抬眼一看，董主任目光如刀，正直直地看着自己。他有点心慌，不敢接她的眼神，三下两下收拾了办公室，提着包和杯子就走了。	
第十四章	爱的欢乐	153
	苗小桥闭眼拉着，如在梦中。一曲终了，马思聪滴下泪来。他说：“小乔，你对得起你父亲了。”不过，马院长平时是不大喜欢苗小桥拉《思乡曲》的。他有一点迷信，觉得一个把《思乡曲》拉得太好的人，注定会漂泊到老远的地方去，在思念中渡过余生。就是那一次，马思聪跟马院长商议，有机会要让苗小桥去参加柴可夫斯基大赛。	
第十五章	哥、哥	161
	礼堂里秩序大乱，坐在金凤儿身边的人迅速闪开了，她一下子被孤立在一个空荡荡的圆圈中。几个提了大棒和皮带的造反派磨磨蹭蹭地走近她，但你看我、我看你，一时不知应该如何办。她是党委书记的爱人，杀过鬼子兵，却是售货员中最和蔼的一个，甚至比任何平凡人都更平凡和谦逊。这就使造反司令都犯踌躇，是不是要立刻把她抓起来？	

167

闰中

第十六章

有一天吃饭,金雁雁赌气推落一只碗,碗落在地砖上,“波”地一响,她随口就把这个音唱出来。董主任吃了一惊,说:“莫非雁雁有绝对音高?”苏沪红请何绍刚的父母给金雁雁测了听力,认定她的耳朵的确是有绝对音高的,全世界的人中,有这个天份的,只有二百分之一。他们还说,雁雁不学弦乐就可惜了。苏沪红欢喜不已。

185

汉奸的吊诡

第十七章

包颌思颌首道:“我的著作里,写到‘汉奸’是必打一个引号的。因为,‘汉奸’太复杂。譬如胡先生,他做过南京汪政府的宣传部次长,可他的手就是干净的,并没有血债。”何绍刚笑道:“东条英机杀人,汪精卫杀人,肯定也不需要自己动手吧?”包颌思叹口气,说:“年轻人往往不明白,历史是有许多吊诡的。”

193

似是故人来

第十八章

金雁雁老气横秋地叹口气:“你呢,就这么到处瞎跑,也不要个伴儿……”何少刚把炉边的黄苹果看了一小会儿,他说:“我总随身带一只苹果,苹果的香味有点忧伤,也有点温情,一个人走哪儿都不孤独。”马家家一直没说话,这会儿笑起来:“你像一个诗人。”

203

浮云两朵

附录 1

——何绍刚为南音院志提交的一份个人备忘录

221

每个人的黄苹果

附录 2

——何少刚为本书撰写的代跋

第一章 两全庄

包博望总会在辗转难眠的时候，翻身起床，在黑暗中点燃一根细香，退后五步，或者十步，举枪向着红香头瞄准。

从光绪二十四年九月起，这个动作成了他断断续续的晨课，坚持了一年七个月，从伊豆半岛的温泉旅馆，到北京湖广会馆的后院子。他使用的是一支1873年柯尔特公司出品的“拓荒者”转轮手枪，弧形枪柄嵌有象牙，手感深沉而舒适。他是在热海一家旅馆住宿时，从老板娘手上得到这支手枪的。老板娘的丈夫曾在中国旅顺参与过日俄战争，战争以日本的胜利结束，而他腰部中弹，回家已然是个废人。柯尔特转轮手枪，也并不是他的。一个美国枪贩在包博望之前，曾来这家客栈住宿过。他已在日本兜了大半个圈子，嗅出这个岛国最急需的货物，就是枪。他高大魁梧，络腮胡子，抽雪茄，也相当解风情，当他离去后，在老板娘的绣榻上，留下了雪茄味和这一支“拓荒者”，弹仓里押满六颗亮晶晶的子弹。

相比之下，二十三岁的包博望就还嫩得慌，他穿着学生服，趿着木屐，有点羞涩地说着不算流利的日语。钻进这家客栈，是因为落雨，而天色也已经暗了。老板娘对他的羞涩很感兴趣，也拿他的日语来取笑；她的没用的男人靠在角落，目光如刀，冷冷地看着包博望。包博望则听着雨声，埋头看着桌上的一只秘色青瓷盘出神。翌晨临了上路，他掏了一大把钱给

老板娘，多得让老板娘有些慌张。她说太多了，就拿了那只瓷盘送给包博望。包博望淡淡一笑，说：“中国传来的东西，不稀罕。”老板娘就去卧室枕下抽了那支手枪，塞在包博望手里。

包博望不是个武人，但漫长的瞄准，使他变得冷静和有力；而且在充裕的时间中，他生长了想象，能从那一星点燃的香头，看见一个人的眉心，或者一颗子弹击中眉心后留下的弹洞。起初，他并不晓得自己应该射向谁。后来晓得了，这个人仍然面容模糊，因为他与他素未谋面。素未谋面，他却与他熟悉得如夜夜相见。这个人的名字，包博望即便在梦中，也不齿于念出来。

包博望和他并非世仇，也没有私人的恩怨。包博望在他五张榻榻米大的房间里，贴了一幅字，这就是他铁了心要击毙这个人的唯一的理由：

庆父不死，

鲁难未已。

光绪元年，合西历 1875 年，包博望出生于武昌城外二十里的包家镇“两全庄”。

两全庄是包家的祖宅，始建者系一位做过大元帝国将军的祖上，他原本是在长城两边流浪的孤儿，与忽必烈大帝在狩猎中相遇：他在草原上奔跑，赶在忽必烈的骏马前边，扑倒了一头雏鹿！忽必烈被他的敏捷和倔强所打动，赦免了眼睛湿润的鹿子，并把他收入了帐下，赐姓包，名怀仁，字取义。包怀仁没有辜负这一次恩遇，他剽悍骁勇，而且性如烈火，四年后就官拜近卫军统领。1271 年，一个春雪飘落的拂晓，五个高丽壮士着白衣白帽，为反抗大元帝国的征服，潜入忽必烈大帝的寝宫中行刺。包怀仁率卫士挺身护主，亲手斩杀刺客两人，而身负七处剑伤。忽必烈大帝从 1268 年起派大军攻襄阳，前后五六年，大小百余战，而襄阳城巍然不破，为此他万分焦躁。1273 年，包怀仁请缨南下，参与作战。他抱了必死之心，领三百铁血军，顶着箭雨和滚石头，一个人登上了襄阳城，迫使南宋将领吕文焕率残部投降。这一役，包怀仁左眼中了一箭，拔箭时连眼球一起带出来，从此成了独眼将军。回师大都后，忽必烈大帝就将近郊的一座田庄赐给了包怀仁。包怀仁没有双亲，但皇帝就是他所要奉养的君父和他

所要效命的天授之子。“两全庄”的名字是忽必烈大帝亲赐的，这个精通儒汉文墨的皇帝说，“为什么忠孝不能两全呢？孝子必然是忠臣。”

1274年和1281年，包怀仁先后两次加入骑兵军团，随舰队远征日本。在这两次跨洋作战中，包怀仁都成功地在九州的博客湾登陆，这块灰蒙蒙的陆地也成为他马蹄的终点。两次征战的结果都很相似，唯一的不同，是一次比另一次更加惨烈，台风就像预约的死神，飞沙走石地袭来，摧毁了他们数以千计的船舶，日本人头缠白布，在风中迎战元军，被砍死、淹死的元军官兵，至少在万人以上。包怀仁所部全军覆灭，他本人在失血过多的昏迷中被马夫拼死抢回本营，拣得了一条命。但他的右胳膊被一把倭刀砍掉了。他唯一的战利品，是杀死了对手，并夺取了那一把倭刀。倭刀，其实就是一柄雪亮的武士长剑。在从博客湾到两全庄的漫长而颠簸的舟车旅程中，包怀仁都平静地躺在一块木板上，用左手怀抱着这把倭刀。这把倭刀把他的军旅生涯结束了。伤愈后，包怀仁去宫中觐见皇帝，请求褫夺他的官爵、荣誉和财产，甚至赐他以死。但是，忽必烈大帝用疲惫的声音否定了他的请求：“风从天降，卿有何罪？”皇帝踱到他的身边，捏了他右手空荡荡的袖管，夸奖他，“刚勇英烈，舍身报朕。”包怀仁于是又请求卸甲归田，回塞上安度残生。皇帝笑道，“你回塞上做什么？塞上还有你的家？”他当即铺开辽阔的版图，拿食指在汉水、长江交汇处圈了一圈，又点了几点，说，“这儿是帝国的肚脐，也是你建立奇功的地方，你就把两全庄迁了去，为朕镇一方之雄吧。”

包怀仁谢恩出官。他变卖了家产，把大多数银两都托付管家，散给麾下阵亡将士的家属，然后带着皇帝的一纸敕书，携家带口，向华中平原迁移。1282年春天，他绕过襄阳，又南行三百里，在武昌郊外求田问舍，重建了一座两全庄。所谓庄子，也就是几间茅屋和一圈土墙，还有墙后边他督率家人植下的三百棵桑树、两百棵桃树。家中陈设，差不多四壁萧然，只有那一把砍断他右臂的倭刀刺目地悬在书房的墙上。它就一直那么悬着，从不曾被触碰，任灰尘落满，使它成了灰墙的一部分。或者说，就像是灰墙上的一件浮雕。除此之外，没有保留任何刀、剑、弓弩，或者一袭旧战袍。应邀上门作客的乡邻，无法相信这家的主人是经过戎马征战的故将军。包家的子弟不再习武，包怀仁请来了二十里内最好的先生，自己则和

孩子们一起，恭恭敬敬坐在倭刀下聆听先生授课。课余时间，他用于耕种，走乡串村，与农民喝酒。每月初一，他则穿戴整齐，骑骡沿长江去武昌城里，拜会一次本路的达鲁花赤。

达鲁花赤对包怀仁十分敬重，每次都必在临江的宅院中以私宴款待。虽说是包怀仁来拜会，但更像是听取达鲁花赤对本路军政民情的汇报。包怀仁听了，淡淡一笑，也不多说什么，喝三杯酒，就回两全庄去了。

至元二十二年，合西历 1285 年，忽必烈大帝征召天下兵马、天下船舶，以及天下水手和海盗，集运稻米一百万石，准备第三次远征日本。包怀仁在乡间听到消息，破例在八月十五进了武昌城。这次他没有骑骡，而是乘了一架骡车，车上载着自己种的菜蔬、家酿的桂花酒、媳妇蒸的桂花糕、几把桃木的梳子和一大匹素洁的布帛，还有一窝刚孵出的淡黄色小鸡。当包怀仁亲手把小鸡捧给达鲁花赤时，小鸡在他仅存的左掌上孱弱而有生气地叽叽叫！达鲁花赤吃了一惊，包怀仁同时破了两个例：时间和送礼。但包怀仁并不作任何的解释，头一回用大将军的派头，淡淡吩咐：“摆酒。”

酒从下午喝起，直喝到皓月从江上兴起，把武昌城的纸窗瓦屋都映出脉脉的青晖。包怀仁喝得燥热，不耐烦把袍子脱了，裸出砍掉膀子的残体，豹纹一般数不清的刀伤、剑伤，还有被箭矢咬瞎的左眼。达鲁花赤在月光下看见，说不出的骇然。包怀仁举碗笑道：“别犯愣，喝吧，喝死算×！”达鲁花赤扑地跪下来，叩头道：“将军心里有苦，请说给下官听。”包怀仁望着滔滔的江水，望了又望，似乎今夜才发现天上、水里两轮圆月，让人有无限的爱怜。

他眼角滑下泪水来，轻声说：“请大人代我泣奏皇帝，别打了。”

达鲁花赤当晚就写了一篇五千字奏文，直写到江心发白、雄鸡和一笼小鸡都开始了有力地喊叫。随奏文一块交驿卒发往大都的，还有包怀仁的一匹素帛，和他从八岁闺女手腕上解下来的两只玉镯。

来自武昌的这份奏文和礼物在呈进皇宫后，就再也没有消息了。无从揣测忽必烈大帝见到它们的心情，甚至，还不晓得他是否见到了它们。但有一点是肯定的，那年的秋冬之际，皇帝过得十分烦躁，来自十一个行省、一百八十五路的奏章，如落叶被风纷纷吹入他的怀中。它们几乎全是

谏书，恳请取消东征日本的战事。皇帝在惊怒中，多次踢翻了龙案，甚至亲握钢斧砍下了一只牛头，以象征自己万牛莫挽的决心。

翌年元宵，天色阴沉，伤感的忽必烈大帝在酒后吹了冷风，中了风寒，将近一个月不理朝政。有个清晨，他在被窝里听到窗外有窸窸窣窣的声音，咕哝道：“是什么？”伺寝的妃子光着屁股跑到窗前撩开帘子瞅一瞅，说：“是春雪呢，陛下。”皇帝不说话，在静谧中把雪落的声音又听了很久，吁口气，说，“真是好听的声音啊……”随后，他宣来秉笔太监，就在枕上口授了一道诏书：罢征日本。并把征召的民船，全部放还于民间。

八年后，忽必烈大帝驾崩，大行了。噩耗传到武昌城外的两全庄，包怀仁正在给孙子辈讲《春秋》，他颤声叫了声“陛下！”就一头栽倒，中了风，不能说话，也不吃不喝，七天后就随先帝爷去了。他的儿孙按他生前的交待，把他葬于庄后的桑林中，墙上那把挂了十二年的锈蚀斑驳的倭刀，一并放入了他的棺木，然后深埋于地下。

此后的五、六百年，两全庄、桑林、桃园、包家的坟地，都历尽变数，成为废墟、马厩、稻田、玉米地、池塘、寺庙、点兵台、河流侵蚀的沼泽，或被人、畜反复踩过的泥巴路……五、六百年前的遗迹，除了些口口相传的故事，已没剩下什么可以辨认的东西了。然而，就在这片模糊的故地上，包家的后人还在生养、繁衍，到包博望的父亲包善人那一辈，这儿已经是人丁上千口、街面一里三分的包家镇。

二

包家镇是从包怀仁身上长出一棵树，一棵树后来窜成了一片林，每棵树都垂下须根，扎入深土，钻出老远，再冒出头，成了枝桠。枝枝桠桠，总在嘎嘎有声地拔节，枝叶纷披，像群鸟的翅膀一样，朝着四面八方铺展。包善人的家脉，是这些须根中贫弱的一支，五代单传，几近死绝，又绝处逢生，死去活来。不过，对包家镇来说，这一支活着也无足轻重，死了那就遗忘得更加干净。然而世事无常，无常就是变化和转机，富人惧变，穷人求变，转机曾如一束让人目眩的强光，打在包善人的父亲狭窄、苍白的额头上。

他父亲自小很能够读书，虽然是竹篱茅屋，却是书声朗朗，念过的书，过目不忘，邻居中几个老汉把他夸为神童，五岁就记了半部《论语》在肚里，十二岁即高中了童生！但天何慳吝，此后又考，就是科场蹭蹬，屡屡命奇，一考不中，再考也不中，考到了五十之年，连个秀才也没有捞上。除夕之夜，家家吃团圆饭、守灶、放鞭炮，而他是连鞭炮都买不起，就缩在冰凉的灶台后，想自己考了一辈子，穷了一辈子，此生无望，来生再变文曲星投胎吧。于是，他拣了根麻绳，开了后门，踱到后园的嗖嗖冷风中，在一棵苦楝树上吊死了。

包善人那时还没人叫他包善人，他学名纯善，字克孝，父亲遗留给他的，除了三间茅草屋就是一笔债务。他二十岁出头了，待人谦恭，做事冷静，一根又粗又长的辫子齐整整盘在头顶，黑澄澄发青，油亮，相书上说，这种人是元阳气饱满，一分未泄。父亲从小教包纯善念书识字，五岁的时候就能把半部《论语》读得烂熟，却打死不走父亲指的一条路：考秀才、中举、做老爷。他过十岁生日，父亲在武昌城买了本马纯上精选《三科程墨持运》，就携了他去江堤上散步、温书。但问了几句，父亲见他心不在焉，答非所问，气得劈脸就是一耳光，继而喃喃泣声道：“祖宗、祖宗……”

包纯善早已习惯了挨打，他却不哭，只是指着长江上的万点帆影，问父亲：“爹爹，这些船昼夜不停地在水上跑，您知道它们载的是什么？”

父亲张望了一眼，说：“货。”

儿子又问：“什么货？”

父亲摇摇头，却答不出来。

儿子笑道：“爹爹不必想了，我告诉您，全是钱。”

父亲瞅着儿子，劈脸再给了一耳光，恨恨地骂：“辱没祖宗！”

父亲死了，包纯善卖了茅屋，还清了欠债，把母亲滴泪送到守寡的姐姐家，随后就裹了两件换洗衣服，向武昌城而去。这是咸丰十年的事情，合西历1860年，英法联军攻破北京城，焚烧了圆明园。而武昌城以东，沿长江至上海一线，清朝的官军正在与太平天国的长毛死战。

武昌乃九省通衢的大都会，湖广总督府的所在地，长江、汉水在此交汇，江汉平原沃野千里，龟山、蛇山威镇山河。时逢国家多难，战乱频仍，为了剿灭长毛，水、旱诸路上，运兵、运粮的车船，密密麻麻，多得如蚂蚁搬

家。隔三岔五,就有钦差大臣、大将军驾幸,官杖煌煌,营帐巍巍,轿车的大轮子和骏马的蹄铁,把麻石街面敲出一片结实有力的啪啪响。顽童、闲汉、老婆子、叫花子,都跟着跑,露出黄牙巴嘻嘻地笑,简直比过元宵还热闹。商人接踵而来,开商行、米栈、酒楼、赌馆、烟馆、夜市,生意好得就像牵口袋接银子。将士为澄清宇内,替国家效命,即便有马革裹尸的壮怀,也想在临死前拼死一欢。所谓欢者,就是吃、喝、玩乐。玩乐大莫大于青楼,所以四面八方的妓女也来了,春衣鲜丽,仪态妖娆,娇嗔的笑声飘在水气蒙蒙的街巷中,让人酥到骨头里。然而,在吃、喝、玩乐中,流水般流过来、流过去的,却只有一样东西,就是钱。打仗就更费钱了,且不说枪械装备、辎重运输,就是吃伙食,也如孙子所说:“十万之师,日费千金。”青楼好赚钱吧,可就是百十座青楼一天赚的钱,也不够大军吃一顿夜饭的。

包纯善深知钱的奥秘,进了武昌城,径直就去投了茂源号钱庄。

茂源钱庄有个挑水、劈柴、喂狗、洒扫院落、早晚开门关门的包十三,叙起辈分,是包纯善的侄子,却比包纯善年长了四十岁。包十三是个老鳏夫,因为亡妻和掌柜太太的娘家同村同姓,大舅子就荐了他去钱庄里帮忙。他又是个老粗,生意上的事,其实一样帮不上,但有的是气力,没言没语,只晓得闷头闷脑干活,掌柜还是喜欢的。但年岁一天天大了,就渐渐眼花、耳背,又好喝几口烧酒,掌柜就变了脸,寻个借口,多支了他半月的工钱,遣回了包家镇。包纯善早就晓得包十三的来路,就抓了二十块铜板,拉他在小馆子喝了两碗烧酒,吃了一盘冷猪头,把茂源钱庄的根底,以包十三的所知,探了个明明白白。包纯善当时就定了心,要趟这一条路。

茂源钱庄的老板、掌柜是一个人,姓南,却没人晓得他名什么,底下人都叫他掌柜,武昌城的人叫他南掌柜,掌柜太太叫他当家的,姨太太称呼他老爷,儿女叫他爹爹。他瘦而秃顶,双颊瘦如斧削,后脑勺一小撮白发,只能勉强拖成一根两寸的小辫。但他金子、银子、妻妾、儿女,样样不缺:一妻一妾,四个儿子一个女儿。院落中,还有拔地一棵大枣树,入秋挂满果实,处处兆着财气兴旺。不过,细究起来,也深有不足,儿女都是太太生的,姨太太不能生育。也可能是南掌柜自己不行,姨太太由丫环收为偏房时,他年岁已高,何况他年青时就不耽溺女色,只晓得起早贪晚,放钱、收

息、算帐、讨债，骂下人，上床时已累得没剩了几口气。要不是太太膘肥肉厚，性子又粗，偏能磨人，他如何能有这一堆娃娃。纳妾，是因为武昌城里八大行的掌柜，没一个没妾的。他纳了妾，依旧是待妾如待丫环，不打不骂，却是严厉的，冷淡的，难得赏一个笑脸。不过，进了严冬腊月、早春天，他还是和小妾同枕共眠的，这是为了暖被窝，热身子。少年时候，他就听族里的叔公叹息过，“人近六十，非肉不暖”，当时他觉得懵懂可笑，现在则深信这话说得真是不错。六十岁生日的头一天，他由太太陪着去黄鹤楼下找瞎子算过一命。瞎子说他妻妾贤惠，财运亨通，但膝下唯缺儿女，香火冷清。太太哈哈一笑，啐了瞎子一脸，骂他：

“瞎了你祖宗八代的眼，也敢来吃这碗饭！”

但南掌柜脸色铁青，伸手把太太拦住，还掬了块碎银子扔在瞎子的破碗里。

回了家，南掌柜还是蹙着眉头不说话，心事重重。太太不敢多话，姨太太就给他揉头皮，捏肩膀，捶腿肚子，弄到天麻麻黑，要掌灯了，他才吐出一口气来，问：“南家有几个儿女？”太太缓过气来，说：“好好的，五个啊。”南掌柜就惨然笑道：“等于没一个。”太太就哑了口，看着一颗混浊老泪从南掌柜眼角滚下来，想劝未劝，自己也止不住和姨太太一块，抽抽嗒嗒了起来。

南家老大至少在十年前就染上了大烟，成天在烟榻上吞云吐雾，形同鬼魅。老二迷上一个扬州来的青楼女子，死活要替她赎身纳为侧室，被南掌柜乱棒打出家门，他就干脆裹一包金银，丢了家小，卷着那妓女跑江南去了。这一去就是三年，南掌柜想儿想得吐血，就吩咐老三去寻他回家。但江南正在战乱，老二非但不见踪影，就连老三也陷在那儿没了音讯。老四身子孱弱，喜欢读些诗词，画几笔花鸟，但一摸算盘，就哆嗦，出汗，几近晕厥。南掌柜晓得他是不济事的，就请了塾师，让他专心考功名，但他哪里专得下心来，八股文如何也做不清通。南掌柜就替他捐了个监生，由着他和武昌城的几个闲散子弟交往，结诗社、吃茶、写酸文。

老五是个女儿，跟她四哥相似，也很喜欢读书；也喜欢吃蒜虾热干面，嚼风干武昌鱼。她瘦小，纤弱，从正面看去，小脸是窄窄的，苍白的；一排乌黑的刘海下，两颗眼珠小小的，眼缝细细的，却时常映射出冷彻、坚定的

光。她的读书跟四哥很有些不同,不走婉约、纤细的路子,大多是《左传》、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,唐代的边塞诗、送别诗和唐传奇。也读过《长生殿》、《西厢记》,唐明皇、杨贵妃、崔莺莺、张生,她一个不喜欢。她的闺名是金枝,她很讨厌,七岁的时候,死活把自己的名字改为了“枣花”,取自她喜欢的李颀的诗:

四月南风大麦黄,枣花未落桐叶长。
青山朝别暮还见,嘶马出门思旧乡。

.....

南掌柜弄闷了,惊怒中问女儿:“枣花,有什么好?”

她不看爹,看着墙上的画,说:“爹爹不懂。”

南枣花闺房的墙上,挂了一张明代仇英的《风尘三侠》图摹本,她早晚都要对着它看很久,看了又看,想象自己也如红拂,与一个剑胆琴心的人结伴,嘶马出门,去暮色垂落的道路上出没。然而,这只是一个梦想,她不能策马驱驰,甚至不可能像常人那样大步、稳健地行走,因为,她是一个瘸子。五岁那年的夏天,枣花望见街上一个驿卒骑白马顶着蒙蒙细雨奔驰,就追着他跑,左脚心踩着一块鹅卵石,侧着滑出去几步,“嘭”地就倒了。但她硬撑着不哭、不闹,照样吃面、嚼鱼。南掌柜忙于生意,也就没有细察,叫太太拣块膏药贴在她膝盖上了事。过了小半年,他猛然看见女儿走路还是一瘸一拐,心头发紧,请了武昌城最有名的大夫来,才晓得她伤的是股骨,但误诊太久,已经没法矫正了。从此,南掌柜心头如被打进一根铁钉,只要女儿犯呆发傻、发嗔娇怒,他就觉得有一阵阵钻心的痛。枣花瘸了,走路比常人吃力,出门要支一根拐杖,也就懒得出门,成天窝在闺房中读书。但过了十六岁,上门提亲的还是络绎不绝。枣花听说了,只是冷笑,一一置之不理。就连南掌柜,也一眼把那些人的心肺看得雪亮,都是些家道衰败的官宦后人,码头上开杂货店的小业主,或只有一条货船的船老大,无非盯上了南家的嫁妆罢。只有一个门当户对的,家里开着比茂源号还大的钱庄,还有个亲侄子在四川做道台,可那个想做女婿的活宝,也跟南家的长子一样,是个瘦成一把骨头的烟鬼!每打发走一个媒婆,南掌柜就要焦躁不安,在屋子里踱半天的步。后来他年岁高了,女儿大了,